

個案研討：警方的屬地管轄權



公園游泳池附近，學生遭遇持刀遊民威脅（記者邵敏／攝影）

以下為一則新聞報導，請就此事件加以評論：

- 對於民眾在縣屬公園碰到治安事件，究竟該撥打哪個報警電話？亞凱迪亞市戴守真市長說，這是一個涉及警方管轄權的問題，如果能撥打正確的報警電話，就不會浪費時間，可以讓警方盡快趕到現場處理案件。

戴守真說，如果民眾在亞市公園（Arcadia County Park）撥打 911，電話就會直接被轉到最近的亞市警局，但事實上亞市警局對這個公園沒有治安管轄權，公園屬於洛縣警局專門負責管理公園的部門管轄，包括位於亞凱迪亞的植物園也是屬於洛縣警局管轄區。

戴守真解釋，這就像在高速公路碰到違法事件，即便該路段屬於亞凱迪亞市，但由於管轄權，只能由加州公路巡警（CHP）處理，亞市警局無權介入，「如果在亞市高速公路撥打 911，電話就會被直接轉到亞市警局，但事實上民眾應該打 CHP 電話，這樣就不用浪費轉接電話的時間。」

戴守真建議，居民可在手機通訊錄中設置一些重要的警方電話號碼，比如當地城市的警局、管理縣公園的警察部門、CHP 等，明確在哪個管轄區就打哪個電話，這樣能讓警方盡快趕到現場，不用在報警電話裡轉其他部門，耽誤出警時間。「警察局也像一個大公司，電話一定要轉到真正可以管轄的部門才有用。」（2021/09/26 世界日報）

傳統觀點

- 居民可在手機通訊錄中設置一些重要的警方電話號碼，比如當地城市的警局、管理縣公園的警察部門、CHP 等，明確在哪個管轄區就打哪個電話，這樣能讓警方盡快趕到現場。
- 對於學生在亞市公園遇到持刀遊民，報警後一小時卻無人出警的情況，一名不願透露姓名的民選官員表示，警局最後無人到現場處理並不奇怪，因為警察可能判斷該遊民對於學生已沒有真正威脅，既然那麼多學生在一起，而且報警時，危險可能已經解除。

人性化設計觀點

這是一篇世界日報(美國)的報導。其實在台灣也是一樣，警察同樣有屬地管轄權的問題，相信很多民眾也是搞不清楚，報案時同樣會遇到類似的困擾，被告知這不是他們的轄區，要改打*****。想想看，如果是自己遇到這種情形，你會有什麼感受？

請問一般民眾有多少人了解當地的警方的屬地管轄劃分？恐怕少之又少吧！對民眾的認知而言，他播 119 是向政府主管單位報案，任何一個警察局都是代表政府，至於轄區怎麼劃分，那是你們的事，如果不受理就是政府在推諉、就是政府在卸責！

生產導向的觀念就如市長所說，民眾要在手機裡設置重要的警方電話號碼，明確在哪個管轄區就打哪個電話，這樣才能讓警方盡快趕到現場。行銷導向(即人性化設計導向)則是要站在消費者的觀點，任何一個分局接到報案電話都該受理，並以系統設計的改善來解決內部管轄區的問題。報導中提到了在哪裡打電話，系統就會直接接到該轄區的警察局，這就是人性化的設計。可是，警方如果接到了非轄區的報案，當下也應該要立即受理，完成初步的資料調查和登錄工作，然後再透過警方自己內部的系統迅速轉移到正確的轄區，絕不是讓民眾重打電話。因為打電話報案的民眾可能並非當地人或只是熱心的見義勇為，而警方轄區是怎麼劃分的與一般民眾無關，如果警方連自己內部移轉訊息都不願做，而以非轄區為由要民眾重打報案電話，只會永久的澆熄報案民眾的熱情或引起民眾對政府的不滿！

還有官員表示，警局最後無人到現場處理並不奇怪，因為警察可能判斷該遊民對於學生已沒有真正威脅，既然那麼多學生在一起，而且報警時，危險可能已經解除。這應該不是正確處理報案的態度，在沒有到達現場前不應該作任何自以為是的判斷，如因此耽誤了時效就是失職，這種想法務必要禁止，要追究責任！

房屋仲介業也會接到非轄區潛在顧客的電話，請問他們會把訊息轉去友店還是……？為什麼他們的想法和警方不一樣？沒錯，就是績效計算的制度設計不同，警方是不是該學一學？

同學們，關於本議題你還有什麼補充意見？請提出分享討論。